

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通知、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公司非独立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 2026 年 8

月 20 日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9 日